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)的通知,获悉华联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和再质押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 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(万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/申请人等
华联集团	是	9917	14.27%	3.62%	2019年9月17日	2020年7月8日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四环支行
合计		9917	14.27%	3.62%			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,华联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38710万股(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4.14%)。

二、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（万股）	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（如是，注明限售类型）	是否是为补充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华联集团	是	9917	14.27%	3.62%	否	否	2020年7月9日	办理完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南阳支行	自身生产经营
合计		9917	14.27%	3.62%						

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华联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万股）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
华联集团	69489.7499	25.39%	38710	48627	69.98%	17.76%	0	0	0	0
合计	69489.7499	25.39%	38710	48627	69.98%	17.76%	0	0	0	0

（二）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、华联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华联集团未来半年内无到期的质押股份；未来一年内到期（含上述半年内到期）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4917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50.25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2.76%，所对应融资余额为 3.4 亿元。

华联集团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华联集团资信情况良好，

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华联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
2、股份质押登记证明；

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11日